附件2：

**“中南讲坛.人文论坛”讲学酬金报帐要求**

一、讲课人员为国内专家

1.填写下列表格到科研部盖章用于财务报帐用（表一）

|  |  |  |  |
| --- | --- | --- | --- |
| 附录 | | | |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 讲课时间 |

2.用空白纸写好讲课人信息发送至人文社科办邮箱以便登录财务酬金系统用

（1）身份证号

（2）姓名

（3）银行卡号及开户行（具体到支行）

（4）联系电话

（5）工作单位

3、人文社科办通知讲座联系人领取财务酬金表格到财务报帐。

二、讲课人员为国外专家

1、填写外国专家信息到科研部盖章用于财务报帐用（表一）

|  |  |  |  |
| --- | --- | --- | --- |
| 附录 | | | |
| 姓名 | 单位 | 职称 | 讲课时间 |

2、用空白纸写好校内联系人信息发送至人文社科办邮箱

（1）身份证号

（2）姓名

（3）银行卡号及开户行（具体到支行）

（4）联系电话

（5）工作单位

3、由校内联系人先行垫付2000元讲课费给外国专家，并请外国专家在领款单上签字（领款收据自行设计）

4、人文社科办通知各讲座联系人领取财务酬金表格到财务报帐。